

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 年法治政府 建设年度报告

2025 年，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认真落实中央、省、市各项决策部署。以法治政府建设为引领，聚焦服务经济社会发展、服务国防和军队建设，持续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就业、优抚褒扬、权益维护等工作，不断提升服务保障水平，推动双拥工作取得新进展，助力韶关市实现“全国双拥模范城”五连冠。现将 2025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工作总体情况和主要成效

（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统筹推进法治政府建设

严格落实“第一议题”制度，局党组全年开展学习 17 次、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 11 次，法治专题讲座 2 期，第一时间传达学习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将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的学习内容。组织全局公职人员参加全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考试，参考率 100%、通过率 100%，不断强化干部职工的

法治意识和保密意识，提升退役军人工作的法治化、规范化水平。

（二）切实履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

局党政主要负责人高度重视法治政府建设，坚持高位推动、狠抓落实，带头依法履职，对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关键环节亲自协调。严格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述法全覆盖要求，主要负责人向市委、市政府作专题书面述法，其他班子成员在年终述职中一并述法，以述法推动责任落实。对照国家、省、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及 2025 年度工作要点，深入领会要求，逐项梳理分解任务，层层压实责任，确保各项部署落到实处。

（三）坚持履职尽责，持续推进依法行政

1. **健全决策机制，提升依法决策水平。**坚持民主集中制，严格执行《中共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党组关于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制度的实施意见》，全面落实合法性审查、专家论证、集体讨论决定等法定程序，确保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范、过程透明、结果公正，从源头上防范法律风险。

2. **发挥顾问作用，强化依法治理支撑。**充分整合公职律师与外聘法律顾问专业力量，推动其深度参与合同审查、制度拟定、文件合法性审核等关键环节。2025 年，法律顾问团队共提供法律咨询 18 宗，审查合同制度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77 份，为依法行政提供坚实专业支持。

3. **深化政务公开，推动执法文明规范。**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制度，全年主动公开信息 45 条，及时发布“双公示”信息，

自觉接受社会监督。持续规范行政执法行为，强化执法人员纪法意识和职业道德教育，将服务理念融入执法全过程，实现执法既有力度又有温度。

4. 压实普法责任，增强法治宣传实效。构建常态化、精准化普法机制，利用传统媒体与新媒体平台广泛宣传《退役军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结合入伍、退伍季开展“送政策进军营”活动，组织业务骨干、法律顾问深入部队提供政策宣讲与现场咨询。在省退役军人事务厅举办的法律知识竞赛中荣获团体三等奖及2项个人三等奖，推动普法与学法互促共进。

（四）聚焦法治建设，提升服务效能

1. 依法推进双拥工作，持续巩固军政军民团结。积极开展“爱国主义教育进校园”活动，组织英模事迹报告会，邀请一等功臣与师生共观阅兵盛典，传承红色精神。优化双拥共建服务，春节、“八一”期间慰问驻韶部队及优抚对象，发放价值361.5万元慰问品；落实“双清单”制度，全年协调解决6项军地实际问题。助力保障军人子女教育，落实入学入园优待政策；组织医疗队赴5县区9乡镇送医送药，惠及979名优抚对象，发放药品及辅助器具等价值40万元，切实提升服务保障水平。

2. 依法履行安置职责，夯实法治化工作基础。严格执行国家及省、市退役军人安置政策法规，优化工作流程，强化程序规范，确保移交安置依法依规、精准高效。2025年，共完成34名转业干部、88名安排工作退役士兵和5名军休干部（退休士官）的移交安置任务，实现档案移交零差错，接收安置率达100%，从

源头上保障退役军人合法权益。

3. 依法开展就业创业扶持，增强服务发展实效。依法落实就业创业扶持政策，通过举办专场招聘会、组织职业技能培训等方式，多措并举推动退役军人高质量就业创业。全年组织招聘会 2 场，提供岗位 396 个，帮助 72 名退役军人达成就业意向；开展消防、电工等职业技能培训 64 人次，走访军创企业 10 余家，为 88 人次提供精准就业帮扶。

4. 依法优化服务保障体系，提升精准化服务水平。严格执行优待抚恤、应急救助等政策法规，依法依规开展伤残评定 176 人，审核建档立卡信息 9953 条，为 88 户困难退役军人家庭申请省应急救助资金 178.75 万元。推动服务保障向基层延伸，指导成立全省首家监狱系统退役军人服务站。累计拓展优待项目 160 余项，服务覆盖衣食住行游娱购学多领域。进一步完善优抚对象医疗保障体系，实现优抚医疗“一站式”结算与医保系统对接。

5. 依法做好信访走访工作，维护社会大局稳定。依法妥善处理信访诉求，落实常态化联系走访制度，全年共处理 12345 工单 14 件、网上舆情及厅长信箱留言 21 件，各级服务中心（站）走访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 80222 人次。通过依法规范处置与人文关怀相结合，有效化解矛盾、传递政策温度。

二、2024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问题的改进情况

针对 2024 年法治政府建设中存在的基层基础建设有待加强、行政执法能力需提升、政策法规宣传深度不足、学法用法能力有待提高等问题，全局围绕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核心，系

统优化工作措施，已取得阶段性成效。

（一）强化法治学习与素养提升。通过定期组织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举办法治专题讲座、开设“双周讲坛”、动员参与法律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构建多层次、全覆盖的学法体系，着力提升全体干部职工的法治思维、法律素养和依法履职能力。

（二）深化业务培训与制度建设。聚焦行政执法与服务能力短板，持续强化业务技能培训。重点依托省退役军人事务厅部署推动的退役军人“一件事”办理，优化办事流程，强化部门协同，旨在为退役军人提供更加便捷、优质、高效的服务，在实践中提升依法行政水平和群众满意度。

（三）拓展政策法规宣传广度与深度。积极创新宣传方式，拓宽宣传渠道。一方面，依托局微信公众号等新媒体平台，策划推出系列政策解读文章、图文、问答，增强线上宣传的可读性和传播力。另一方面，推动宣传触角向一线延伸，组建政策宣讲团，深入5个驻地部队开展“送政策进军营”活动，面对面进行政策宣讲与答疑，有效提升了政策法规在关键群体中的知晓度和理解度。

（四）聚焦基层基础与队伍建设。高度重视基层法治能力建设，加强对基层工作人员的法律法规和业务操作培训，夯实法治政府建设的基层基础。通过以赛促学、以练促用，在近期举办的全省退役军人事务系统法律法规知识竞赛暨退役军人事务员职业技能竞赛中，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代表队荣获团体三等奖，并有2名同志获得个人赛三等奖，展现了队伍良好的法律专业水

平和职业素养。

三、2025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法治思维和法治能力有待进一步提升。部分干部对法治政府建设的重要性认识不足,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全面深化改革、推动发展、化解矛盾、维护稳定的能力有待加强,对退役军人相关政策法规的运用不够熟练。

(二)基层服务保障能力有待加强。乡镇服务保障基础不强,特别是乡镇和村级服务站工作人员工作经费仍有差距,基层工作人员系统培训不够系统,服务保障能力还需提升。

四、下一年度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主要安排

2026年,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重要论述,围绕市委“363”具体部署,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为退役军人工作高质量发展提供坚强法治保障。

(一)强化思想引领,提升法治思维能力

1.深化理论武装。坚持把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纳入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干部教育培训的重要内容,深刻把握其核心要义、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举办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研讨班,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学习、带头践行。

2.加强法治培训。建立健全常态化法治学习培训机制,通过专家讲座、法律知识竞赛等多种形式,全面提升干部职工法治素养。重点加强对《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退役军人

安置条例》等与退役军人工作密切相关的法律法规的学习培训，提高依法办事能力。

（二）强化基层基础，提升服务保障能力

1. **加强基层建设。**健全服务保障网络，巩固落实“五有”“全覆盖”要求，建设管理规范、运行高效的“四如”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加大建设力度，实施“强县抓镇带村”工程，优化基层站点窗口设置，支持有条件的高校、特殊行业等领域设立退役军人服务站，持续推动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高质量发展。

2. **提升服务效能。**深化“一站式”服务模式，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让数据多跑路、退役军人少跑腿，优化工作流程，提高服务效率。拓展优待证应用场景，继续推广“拥军先锋”优待平台，在医疗、交通等领域深化应用，为优待证赋能增效。深化帮扶援助，规范省退役军人应急救助资金使用管理程序，发挥应急救助基金雪中送炭作用。

3. **维护合法权益。**坚持依法维权与思想教育相结合，完善退役军人矛盾纠纷多元化解机制，加强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引导退役军人依法理性表达诉求。聚焦“百千万工程”和“绿美韶关生态建设”等重点领域，引导退役军人主动参与乡村振兴、基础设施建设和民生改善工作，在服务高质量发展中展现担当。鼓励退役军人投身强国兴军事业，构建平战结合的志愿服务体系，常态化组织开展退役军人志愿服务，推动实现“一村（社区）一队伍、一地域一品牌”。深化“老班长工作室”、“荣誉站长”等特色平台建设，完善“心理疏导+法律援助+矛盾调解”工作链条，

为基层社会治理聚力赋能。

五、其他需要报告的情况
无。

韶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5年12月1日

